

证券代码：300029

证券简称：天龙光电

公告编号：2018-025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以邮件、传真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4月16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三名，实际参加监事两名，监事李康委托监事程浩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弘毅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7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报告》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2017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以前年度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是对以往存在问题的更正，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同意本次对以前年度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

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关于对以前年度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会计政策变更仅对报表项目列报进行了调整，不涉及对比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372.06 万元，同比增长 152.9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6702.19 万元，同比增长 215.92%，基本每股收益 0.3351 元，同比增长 217.54%。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7 年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67,021,927.79 元，母公司实现税后利润 54,695,427.14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838,265,386.79 元。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扭亏为盈，但为了满足公司 2018 年度经营资金需求，决定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

此项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此项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

特此公告。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17 日